

#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瑞达”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芯瑞达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 2021 年度拟与关联方安徽连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营电子”）发生租赁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9,200 元（含税）。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彭友先生回避表决。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日常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租赁	连营电子	租赁芯瑞达部分办公场所	市场定价	19,200	无	无
合计	-	-	-	<b>19,200</b>	-	-

#####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0 年度公司未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1、基本情况

名称：安徽连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592650903P

注册地址：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 F1 栋 506 室

注册资本：1,3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2012 年 3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彭友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网络设备、系统集成的研究开发、销售及产品运营；网络游戏、教育类软件产品的研发；教育项目与教育科研文献研究与开发，教育信息咨询；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络广告发布，游戏产品销售；通讯科技产品、弱电智能系统、网络系统、监控系统的开发、安装、维护、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数字实验室设计、安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施工、维修；建筑机电工程设计、安装施工、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连营电子的总资产 1,005.67 万元，净资产 915.5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31.63 万元，净利润-141.89 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连营电子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彭友、王玲丽夫妇控制的其他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构成公司的关联法人。

### 3、履约能力分析

连营电子经营状况正常，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协议，有较为充分的履约保障，不存在对方占用公司资金或形成公司坏账的可能性。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因公司办公楼部分楼层暂时闲置，为提高资产使用效率，2021 年公司拟与连营电子按照市场价格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租期三年，租金按季度支付，结算方式

参照合同约定执行。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价格为参考标准，交易各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署交易协议。

##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 (1) 租赁主体

出租方（甲方）：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方（乙方）：安徽连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 租赁物

租赁物位于：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方兴大道 6988 号芯瑞达科技园 C 栋三楼，建筑面积 100 平方米。

### (3) 租赁物用途及期限

租赁物用途：办公。

期限：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 (4) 租金及付款方式

租金：本合同项下的季租金为人民币 4,800 元（大写：肆仟捌佰圆整）。

付款方式：租金是每 3 个月为一个支付周期，乙方应在每个租金支付周期开始前 15 日，提前预付下一个租赁周期的租金。

##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的发生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基于独立判断立场，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并认为 2021 年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的价格遵循市场化原则，属公允、合

理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将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2、公司 2021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董事同意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交易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认可意见。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经营所需，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其它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芯瑞达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江成祺

\_\_\_\_\_

彭江应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年 月 日